蕭壠兒童圖書館學生志願服務
112年第一期招募簡章

一、招募目的：

為充實學生社會服務經驗、提升學生對圖書館業務的瞭解，爰辦理112年度蕭壠兒童圖書館學生志工招募，期透過志願服務的經驗增加學子回饋社區及社會的生活體驗，進而提升學子參與藝文服務的熱忱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文化局

三、服務時間：

1.寒假期間：112/2/1（三）~ 2/12（日）

2.開學後的假日: 112/2/19（日）~ 6/25（日）

四、服務地點：蕭壠兒童圖書館（臺南市佳里區六安里六安 130號）

五、招募對象：國中一升二年級至大學四年級之在學學生。

六、招募名額：50名。

七、報名流程：填寫Google報名表單→ 111/12/30(五)前 Email錄取通知與否確定服務梯次→1/8(日)職前講習→ 開始執勤。

八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1/12/19（一）。

九、報名方式：

1. **現場報名**

(1)請至蕭壠兒童圖書館櫃檯索取報名表，或自行至蕭壠文化園區官網下載報名表（官網：http://soulangh.tnc.gov.tw/），完成後，請攜帶下列相關文件一併繳交，如有漏件，恕不受理。

(2)報名攜帶證件及資料：身分證或健保卡、學生證（須加蓋註冊章，確認符合報名資格）、報名表、志願服務同意書暨切結書。現場審核通過後，職前說明會當日無需再攜帶資料審核。

2. **線上報名：**即日起至 https://reurl.cc/6LyjWb 或掃描右圖QR code，填寫報名表單，送出表單即完成報名。

十、職前說明會：

1. 時間：112/1/8(日)10:00~11:30
2. 地點：臺南市蕭壠兒童圖書館1樓木板區
3. 內容：認識環境、圖書館館員介紹、服務注意事項說明、核對報名資料及QA時間。

【未參加職前說明會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】

十一、 服務內容：圖書整理上架、讀者諮詢、館內外環境維護、協助放映影片、蕭壠文化園區展覽館及活動之現場協助、其他交辦事項。

十二、 服務證書：符合規定完成志願服務者，核實後開立服務時數證明。

十三、 服務說明：

為維護圖書館內秩序及閱讀品質，如參與服務期間有下列情況，經勸導無改善，將予以辭退，並不發給志願服務時數。

1. 於館內工作時大聲交談喧嘩者。
2. 拒絕從事交辦事項且無正當理由者。
3. 職勤時間請勿滑手機、平板等 3C 產品，勸導不聽者，該段時數將不給予。
4. 服務期間請注意服裝儀容之整齊，請著適合工作之服裝。以上情形直接對本人勸導 2 次無效後，將通知家長，如仍未改善，將直接予以辭退。
5. 遲到 15 分鐘以上 2 次，或無故於志願服務時間未到者及無故逕行離館。
6. 請假次數以 **3 次**為限，1 次為 3 小時，並提早三天與館員聯繫請假。請假後該時段不列入志願服務時數統計。如請假次數超過 3 次，時數將不給予。
7. 如遇天災、事變等不可抗力之因素，依臺南市政府及志工居住當地縣市府所發布之停班訊息，暫停到館執行志願服務，本館不另行通知。
8. 本館不提供午餐，請自理。

十四、 洽詢電話：蕭壠兒童圖書館 06-7234933 或 蕭壠文化園區 06-7228488。

112 年蕭壠兒童圖書館學生志願服務（第一期）報名表

報名日期：111 年　　月　　日

<table>
<tr><td>姓名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性別</td><td>□男　□女</td><td rowspan="4">照片黏貼處</td></tr>
<tr><td>出生日期</td><td colspan="2">年　　月　　日</td><td>身分證字號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就讀學校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科系年級班級</td><td>系　年　班</td></tr>
<tr><td>電話</td><td colspan="4">聯絡電話：(O)　　(H)
家長手機：</td></tr>
<tr><td>地址</td><td colspan="5">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2">服務時段勾選
寒假時段</td><td colspan="2">□ 2/1(三)、2/2(四)、2/3(五)
共18小時</td><td colspan="3">□ 2/8(三)、2/9(四)、2/10(五)
共18小時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□ 2/5(日)、2/11(六)、2/12(日)
共18小時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5">開學後假日時段</td><td colspan="2">□ 2/19(日)、2/25(六)、2/26(日)
共18小時</td><td colspan="3">□ 3/4(六)、3/11(六)、3/18(六)
共18小時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□ 3/5(日)、3/12(日)、3/19(日)、
3/26(日)，共24小時</td><td colspan="3">□ 4/1(六)、4/8(六)、4/15(六)、
共18小時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□ 4/2(日)、4/9(日)、4/16(日)
共18小時</td><td colspan="3">□4/22(六)、4/23(日)、4/29(六)、
4/30(日)，共24小時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□ 5/6(六)、5/13(六)、5/20(六)、
5/27(六) ，共24小時</td><td colspan="3">□5/7(日)、5/14(日)、5/21(日)、
5/28(日)，共24小時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□ 6/3(六)、6/10(六)、6/24(六)、
共18小時</td><td colspan="3">□ 6/4(日)、6/11(日)、6/18(日)、
6/25(日)，共24小時</td></tr>
<tr><td>證件影印本黏貼處</td><td colspan="2">學生證影印本黏貼處
請實貼</td><td colspan="3">身分證影印本黏貼處
請實貼</td></tr>
</table>

自我介紹(250字以內)
參與本次志工招募的原因(100字以內)

※其他注意事項：

1. 每時段至多招募 4 人，每人限報名 2 個時段。
2. 每日服務時間為 9:00 至 12:00，14:00 至 17:00，共 6 小時，中午不供餐。
3. 選定時段後，如遇其他狀況需請假，以 3 次為限，1 次為 3 小時，並提早三天與館員聯繫請假，如請假次數超過 3 次，時數將不給予。
4. 報名完成後，不得任意更改時段或請他人替補，時數亦不得移轉予他人。

志願服務同意書暨切結書

※為確保圖書館品質，並兼顧志願服務學生之權益，請詳閱下列條款：

1. 本館工作項目包括：書籍書櫃整理、讀者諮詢、協助播映影片、內外環境清掃、蕭壠文化園區活動協助及協助館員等事宜。報名前，請審慎衡酌工作內容。
2. 學生完成志願服務後，由臺南市政府文化局文化園區管理科統一發給志願服務時數證明。
3. 學生參與志願服務時，應遵守圖書館相關規範，並配合館方規定簽到退。如參與志願服務學生因未遵守本規範，事態嚴重者將逕予辭退，並不發給志願服務時數。
4. 學生參與志願服務時，須依循館員指示進行服務。若有使用手機、大聲交談喧鬧、態度惡劣、遲到逾 15 分鐘兩次、惡意拒絕工作或無故離去等情形，經勸導而不改善時，圖書館得逕予辭退，並且不發給志願服務時數證明。以上情形直接對本人勸導無效後，將通知家長；如仍未改善者，即直接予以辭退，日後應募志願服務員時不再列入評審。
5. 請學生於參與志願服務後，離館時多加注意安全，並請家長關心子女安危。
6. 以上如有未盡事宜，請詳閱簡章或逕洽蕭壠兒童圖書館 06-7234933。

參與志願服務學生簽章：

聯絡電話：

家長或法定代理人簽章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